

证券代码：835709

证券简称：千柏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 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 变更方式

刘扬北通过协议方式，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由梁婵娟变更为刘扬北，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

姓名	刘扬北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08年5月至今，担任河南九州东发木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0年11月至今，担任广东省嘉木丽家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13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兴南生态农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1月至今，担任北京今日瞭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年8月至今，担任始兴县金鑫智慧家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及财务负责人。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家居、智能家居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青岐村委会汉塘村岗顶（土名）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不适用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三、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刘扬北先生将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履行股东职责不损害其他股东权益；对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产独立不会产生影响，公司仍将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与控制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持独立。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后，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发生不利影响的情况。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是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2023年12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如下公告： 1、《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2、《北京博星证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关于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

		3、《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关于刘扬北收购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律意见书》； 4、《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刘扬北收购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无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限售情况

本次发行构成收购，根据《非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收购人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之内不能转让。本次变更完成后，收购人所持股份将安排办理股份限售，合计 7,100,900 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

（四）其他

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刘扬北身份证复印件；
- （二）《广东千柏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份额转让协议》。

江西千柏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5 日